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			
项目名称：	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运行维护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运行维护项目2019年申报总预算45.54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实验室电费、实验用房租赁费、高速专线宽带费、实验室设备及房屋维护费、高性能集群维护费、无人机维护费、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检测与监测设备维护费。		
立项依据：	《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关于推动全面加强城市综合管理的若干措施的决定》(沪建委〔2014〕164号)；《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2018年工作总结和2019年工作计划》；《共建“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作为国内特大城市，面临的城市系统运行安全与防灾问题十分突出，每年对城市运行造成严重的影响。因此，通过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建设，逐步实现对外环以内约600平方公里区域灾害综合检测、监测、模拟分析与评估，为上海市城市防灾与减灾提供技术支持。配合实验室运行中的相关支出、设备维护与项目研究，按照需求投入费用用于实验室房屋租赁与硬件维护、设备能源供给与网络支持、设备运行维护与检修维修，确保实验室安全、高效运行，完成实验室绩效考核与验收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依据《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上海防灾研究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项目将安排项目负责人及参加人组建项目实施团队，项目组织架构包括项目负责人及所务会监督工作机制，同时，针对实验室运行维护和专用设备运行维护两个分项，要求项目实施中实时进行财务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次项目申报要求，围绕实验室建设需求和总体目标，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运行维护2019年申报总预算41.20万元，总体实施时间为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主要包括：实验室电费、实验用房租赁费、高速专线宽带费、实验室设备及房屋维护费、高性能集群维护费、无人机维护费、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检测与监测设备维护费。项目本期计划组织实施详见表1。表1 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内容 时间 执行人 督导1.电费 2020.06 潘碧颖 韩新2.实验用房租赁费 2020.11 潘碧颖 韩新3.高速专线宽带费 2020.08 潘碧颖 韩新4.实验室设备及房屋维护费 2020.08 王飞 胡群芳5.高性能集群维护费 2020.06 王飞 胡群芳6.无人机维护费 2020.09 郑茂辉 韩新7.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检测与监测设备维护费 2020.06 宁超列 胡群芳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项目预期总目标：保障实验室及设备的安全与高效运行，进行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的日常运维管理。阶段性目标：保障实验室年度高效运行分析所需的必备费用，用于支出实验室所需的实验室房屋租赁与硬件维护费用、设备能源供给与网络支持费用、设备运行维护与检修维修费用。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412,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12,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6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财务管理	专款专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实施管理	资产产权明确性	=100%
	资产管理	设备完好率	>=95%
产出目标	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质量	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	不中断运行率	>=95%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开展城市灾害综合模拟分析与检测监测，形成具有产出效益的实验室，服务上海市及周边区域。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针对城市灾害进行综合模拟与分析，开展检测与监测工作，相关研究成果共享达50%，为上海市城乡建设与管理委员会提供科研支撑
	环境效益	环境效益目标	良好，通过实验室支撑上海市防灾减灾工作，减少环境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目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社会服务目标	社会服务不少于5次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			
项目名称：	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基地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围绕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中潜在安全问题和运维需求，开展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基地建设，购置浅埋式无线传感设备、北斗空天地一体设备、分布式光纤解调仪、光纤传感设备等。		
立项依据：	《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2018年工作总结和2019年工作计划》；《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保障技术研究”立项通知》；《共建“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作为国内特大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安全与防灾问题突出，每年对城市运行造成严重的影响。当前，缺乏管网环境、运行状态和结构状态的监测实测相关技术，缺少相关实测基地。2018年上海市政府制订了《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同时，配合国家要求加强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建设相关研究工作，项目主要围绕上述需求开展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依据《上海防灾救灾研究所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上海防灾研究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项目将安排项目负责人及参加人组建项目实施团队，总体组织架构见图2，项目组织架构包括项目负责人及所务会监督工作机制，同时，针对实验室运行维护和专用设备运行维护两个分项，要求项目实施中实时进行财务管理。图2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本项目的执行将通过构建组织管理架构来保障顺利实施，同时，项目成立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实验室管理工作小组，针对实验室及专用设备形成日常巡检和定期检查维护工作制度，通过项目负责人、项目执行人及项目督导的三级实施措施，明确项目实施的相关责任负责人及年度工作任务，按照项目执行年度对其进行绩效考核评估，并同步为市建管委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分级管理工作职责如下：项目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监管责任；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立项申报，方案决策，组织方案实施和项目验收与评价；项目执行人负责具体执行项目方案、委托外包、招标采购、软件设计、系统试运行；项目督导负责监督项目立项、资金收付、成本质量和交付期等项目管理工作的；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次项目申报要求，围绕实验室建设需求和总体目标，项目本期总体实施时间为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重点开展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购置浅埋式无线传感系统、北斗空天地一体系统、分布式光纤系统，建设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基地。项目本期计划组织实施详见表1，项目预算详见表2。表1 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内容 执行时间 预算金额 负责人浅埋式无线传感系统 2020年6月 33 胡群芳王飞北斗空天地一体系统 2020年6月 22 胡群芳王飞分布式光纤系统 2020年6月 100 胡群芳王飞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围绕城市市政管网系统运行安全与防灾实验室建设发展总体规划，通过构建浅埋式无线传感设备、北斗空天地一体设备、分布式光纤设备等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基地，建立市政管网全生命周期监测系统，开展重点区域市政管网破坏机理研究与事故发生监测预警，有效降低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事故发生率。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55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实施管理	设备完好率	>=95%
	资产管理	资产产权明确性	=100%
		监理规范性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	实际完成率	=100%
	成本	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开展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技术服务，服务上海市及周边区域，减少事故发生率。	开展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监测技术服务，服务上海市及周边区域，减少事故发生率，预期事故减少10%。
	社会效益	针对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开展监测工作，相关研究成果共享达50%，保障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	针对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开展监测工作，相关研究成果共享达50%，保障城市市政管网运行安全。
	环境效益	通过监测服务开展保障市政管网运行，减少事故发生及环境影响	良好，通过监测服务开展保障市政管网运行，减少事故发生及环境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目标	≥88%